

投标人投标特别提示

投标人：

非常感谢参加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大港油田分公司的招标活动，您的参与是对我们工作的最大支持！为了避免因不必要的失误造成投标失败，我们对投标环节及注意事项向您做出提示，请您认真阅读。

1. 请您务必仔细阅读招标文件，尤其要对实质性条款及否决投标的条件引起高度重视；

2. 投标保证金、招标文件标书费应以投标单位名义提交，切勿以个人名义或其他单位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应从贵单位的基本账户转出，我们将以实际到账时间作为判定标准，请您在开标前三天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及形式办理好投标保证金递交手续，否则，您的投标将被否决。在办理标书费、投标保证金汇款时，请按照招标公告要求在备注栏标注，以便及时准确的查询，投标人应携带银行回执单原件参加评标，中标人签订合同后，所有投标人携带所在单位开具的收据（写明“退还XX项目投标保证金”），到咨询公司一楼办理退还保证金手续；

3. 如建设方无法签订合同或无法履约招标采购量的情况下，招标代理费仍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交纳。

4. 对招标文件的疑问，请您务必在开标前5天以书面的形式一次性提出，如有必要我们会以《招标文件澄清》的形式进行澄清与解答，并发送至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5. 收到我们发出的关于招标文件答疑、澄清、修改、或补充文件后，请您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的形式给予回复，以便我们确认您以收到相关文件，逾期不予以书面回复，所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6. 请务必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贵单位的投标文件递交至指定地点。无论任何原因，超过投标截止时间递交的投标文件，我们将拒绝接收（建议您在开标前半小时到达开标地点，招标人需清点投标人的相关证件等）；

7.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将资格审查所需的所有资料原件带到开标现场；出现个别证件因年检事项、增资、变更经营范围特殊原因无法提交原件的时候，应提供发证部门出具的有效证明文件，否则会有被否决投标的风险；

8. 请您务必在投标文件递交前检查贵单位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若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封装，我们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您可自行整改。

整改完成后，未超过投标截止时间，且符合招标文件封装要求的投标文件，我们将予以接收；

9. 请务必检查投标文件中投标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招标文件要求的资质证书等文件和投标文件格式、公章、签字及投标有效期。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的，请随身携带法人身份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的，请随身携带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

10. 您必须对所提供的文件和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及合法性负责。提供虚假资料的，我们将依照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

11. 开标时请您认真聆听唱标内容，仔细核查唱标内容及《开标一览表》是否与您的投标内容相吻合，确认后现场签字；

12.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认定后将按无效投标处理，请您在编制投标文件和投标过程中重点关注：

(1) 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同一招标项目的投标；

(2) 投标文件没有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制的；

(3) 投标文件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字或加盖公章的；

(4) 投标文件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5) 投标联合体没有提供联合体协议的、联合体各方在同一招标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的投标；

(6) 投标人不符合国家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7) 提交两个以上或者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报价，但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8)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最高限价；

(9)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规定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进行响应；

(10) 投标人有弄虚作假、串通投标、行贿等行为的；

(11) 投标文件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强制性规定的；

(12) 投标保证金形式或金额等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13)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审查原件的；

(14) 国家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3. 开标室设有监控录像，以确保招投标全过程公平、公正、公开。请您配合我们，不要询问与招投标相关的保密信息；

14. 评标期间请您在工作人员的安排下，在开标室或候标室休息。开标室或候标室禁止吸烟，请您自觉遵守，请您爱护公物，保持环境卫生；

15. 异议、投诉程序：若您对招标工作有异议，请您先向招标中心提出，在对答复不满意或未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时，您可向大港油田公司企管法规处法律事务科进行投诉（未提出异议的，法律事务科不接受投诉）。

请您在提出异议时，按照诚实守信的原则提供书面材料及相关证据，并对提供的材料和证据负责。若您提供的材料、证据、异议投诉事实不符，经查证属实的，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作出处理；情节严重的，将依法追究相关责任。

异议受理部门：大港油田招标中心 联系电话：022-25928101

投诉受理部门：大港油田公司企管法规处 联系电话：022-25925313

此文仅是友情提示，不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请您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好投标文件编制及相关投标事宜。

请您多提宝贵意见，以便我们进一步做好我公司的招标工作，感谢您对我们工作的支持。

上述内容我方已认真阅读，对内容条款了解清楚完全同意，并严格遵守执行上述条款。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201__年__月__日